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17-105
债券代码:122096 债券简称:11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由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太药业），控股子公司广州健康元呼吸药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健康元）及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方予）联合申报的妥布霉素吸入溶液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件号：2017L04834）。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批件主要内容

药物名称:妥布霉素吸入溶液

英文名/拉丁名:Tobramycin Inhalation Solution

剂型:吸入制剂(吸入溶液)

规格:5ml:300mg妥布霉素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第2.4类

申请人:太太药业、广州健康元、上海方予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进行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公司首次提交妥布霉素吸入溶液注册获得受理时间为2017年1月26日。本品适应症为用于成人及6岁以上的(含6岁)儿童支气管扩张、呼吸机相关性肺炎以及囊性纤维化患者的肺部铜绿假单胞菌、嗜血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肺炎克雷伯菌、大肠埃希菌属的感染。

妥布霉素是一种临床耐药性较少的氨基糖苷类抗生素,被用作肺部铜绿假单胞菌早期感染的一线治疗药物。妥布霉素吸入溶液最早由PathoGenesis公司(2001年被Novartis

收购)开发,于1997年12月以商品名TOBI?获得FDA批准,用于囊性纤维化症患者肺部反复感染。肺囊性纤维化是一种基因缺陷性疾病,患者因肺部铜绿假单胞菌定植而导致反复感染。该基因缺陷在亚裔人群中罕见,而非囊性纤维化支气管扩张症在我国及其他东亚国家发病率较高,同时,非囊性纤维化支气管扩张症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均表现为肺部的细菌反复感染。因此,本品在国外原研的基础上,申请新增适应症——呼吸机相关性肺炎和非囊性纤维化支气管扩张症。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妥布霉素吸入溶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826万元。

三、同类药品市场状况

根据臧德数据库显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内尚无相同品种上市,亦无其他厂家申报品种。

四、产品上市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取得临床批件后,需根据批件要求进行临床研究,其后整理资料申报生产。获批后,通过制剂GMP认证方可上市销售。

五、风险提示

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司首次提交妥布霉素吸入溶液注册获得受理时间为2017年1月26日。本品适应症为

用于成人及6岁以上的(含6岁)儿童支气管扩张、呼吸机相关性肺炎以及囊性纤维化患者的

肺部铜绿假单胞菌、嗜血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肺炎克雷伯菌、大肠埃希菌属的感染。

妥布霉素是一种临床耐药性较少的氨基糖苷类抗生素,被用作肺部铜绿假单胞菌早期

感染的一线治疗药物。妥布霉素吸入溶液最早由PathoGenesis公司(2001年被Novartis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销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合同概况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麒麟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于2017年10月23日签订了麒麟科技园智能交通工程二期信号灯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4,069,000.00元。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采购中心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本公司为“麒麟科技园智能交通工程二期信号灯”项目的中标人。本合同属于日常生产经营合同,未达到特别重大合同标准。

二、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期限

麒麟科技园智能交通工程二期信号灯。

(二)交易总金额

人民币14,069,000.00元。

(三)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工程预付款,待设备全部安装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待工程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20%,审计完成后付至审计价的90%。维保期结束后支付审计价的10%。

(四)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2.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1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

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15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六)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的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4日

方应于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15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

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

能解决争议,则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六)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的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4日

方应于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15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

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

能解决争议,则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六)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的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4日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激励对象丁习兵、强志杰、李振波、王伟共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4人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7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关于回购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7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关于回购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4人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33,226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公司及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浙江海翔 公告编号:2017-069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64,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47%;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0月30日。

一、本次发行股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东港药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43号),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海翔”)向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港投资”)发行了28,000万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台州市前进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市前进”)90%的股权;向杭州勤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进投资”)发行了2,000万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台州市前进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市前进”)10%的股权;向杭州勤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进投资”)发行了3,200万股,购买其持有的台州市前进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市前进”)20%的股权;向上海东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港投资”)发行了6,4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为64,000万股。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0月30日。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名称为东港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账户为30000000000000000000。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64,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47%。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名称为东港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账户为30000000000000000000。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其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7.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实施公开谴责或者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

8.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被实施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

9.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重大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0.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证券交易所采取公开谴责、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

1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被实施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

1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重大违法违规被证券交易所采取公开谴责、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

1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被实施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

1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重大违法违规被证券交易所采取公开谴责、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